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

## 委任執行董事

I.T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會 (「董事會」) 宣布，陳惠軍先生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I.T中國之首席執行官。

陳先生，四十五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發展本集團於中國之業務及營運。彼亦為(i)由 Société Anonyme des Galeries Lafayette 與本公司各自擁有50%權益之合營企業 - 巴黎老佛爺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ii)一家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之法定代表人。陳先生於從事時裝零售、成衣採購及生產界別之跨國公司中累積超過二十年的中國經驗。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持有 University of Hull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之會計文學士榮譽學位。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初步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三年，彼需按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及重選。根據服務協議，陳先生作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I.T中國之首席執行官有權享有約港幣4,300,000元年薪組合，以及於彼之服務年期內在本集團每服務滿一個財政年度可享有金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年度花紅。彼之薪酬乃董事會參照其經驗、職務及責任後釐定。

於本公布日期，(a)除持有501,249股本公司普通股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b)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c)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要求作出披露或任何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本集團一直視中國市場為重點，推選陳先生成為執行董事將可進一步強化董事會釐定該市場的發展策略。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成為其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沈嘉偉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嘉偉先生及沈健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Francis GOUTENMACHER 先生、黃天祐博士，太平紳士及麥永森先生。